

西安理工大学教务处

关于举办西安理工大学 2016 年 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的通知

实践科 [2016] 9 号

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和科技竞赛是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开展节能减排学校行动的通知》(教发[2007]19号)精神,由教育部高等教育司主办并委托教育部高等学校能源动力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举办的全国性高级别学科竞赛。该竞赛自2008年起每年举行一届,已举办过八届。为增强我校学生节能环保意识、科技创新意识和团队协作精神,集中展示我校学生的科技创新水平、工程实践能力和社会调查能力,学校决定组织开展西安理工大学2016年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并选拔优秀作品参加第九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一、竞赛组织:

竞赛由教务处主办,水利水电学院具体承办。

由水利水电学院、土木建筑工程学院、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相关学科领域专家组成竞赛评审委员会。

二、竞赛主题

节能减排,绿色能源

三、竞赛内容

紧扣竞赛主题,体现新思维、新思想的实物制作(含模型)、软件、设计和社会实践调研报告等作品。

四、竞赛安排

1、参赛对象：在校本科生均可参加，也欢迎专科生、硕士研究生和博士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参赛。参赛者必须以小组形式参赛，每组不得超过7人，可聘请指导教师1名。

2、竞赛预报名：即日起4月25日，组队成功的参赛团队须在团队负责人所在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预报名，提交报名信息表（附件1）。各学院汇总后于2016年5月6日前，将报名信息表电子版发送交至106855847@qq.com，联系人：陈老师，联系电话62690294。

3、完成作品：申报作品必须是比赛当年要完成的作品且不能存在一稿多投现象。

参赛队需紧扣主题，制作实物（含模型）、软件、设计和社会实践调研报告等作品，并填写申报书、说明书/调查报告，具体格式见附件2、附件3.

4、作品提交：

参赛队伍须于5月20日将竞赛作品申报书、说明书/调查报告纸质版一式3份交至水利水电学院学工办（金花、曲江均可），同时提交申报书、说明书/调查报告和报名信息表的电子版。联系电话：金花82312941/曲江62690294。参赛队伍按时提交以上材料即视为报名参赛。

纸质版材料，科技作品设计说明书请附在科技作品类申报书后面一并装订，社会实践调查报告请附在社会实践类申报书后面一并装订。

校赛期间，参赛队伍需大体完成实物作品，可将作品照片、演示视频、模拟动画等作为支撑材料提交。如推荐到全国参赛，需按大赛时间要求完成作品。

获推荐参加全国赛的参赛队需提交的材料届时另行通知。

5、作品评审：竞赛评审委员会将于5月27日前完成校内作品评选，选拔出向全国组委会推荐的作品。

6、作品公示：学校公示推荐作品名单，公示期为3天。

7、大赛相关事宜可咨询教务处实践科赵老师，联系电话：
82312370.

五、奖励

本届大赛对参赛队伍设有特、一、二等奖，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择优推荐获奖参赛团队参加第九届全国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附件1：西安理工大学节能减排大赛报名信息表

附件2：科技类申报书及说明书格式

附件3：社会实践类申报书及报告格式

(以上附件可在教务处主页下载)